

ICS 65.020.40  
B 60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1733—2015

---

## 城乡环境保护林建设技术规程

Technical regulations on urban surroundings protection forests construction

2015-07-03 发布

2015-11-02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 目 次

|                                     |    |
|-------------------------------------|----|
| 前言 .....                            | I  |
| 引言 .....                            | II |
| 1 范围 .....                          | 1  |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 1  |
| 3 建设范围 .....                        | 1  |
| 4 建设体系 .....                        | 1  |
| 5 建设类型 .....                        | 1  |
| 6 营造 .....                          | 2  |
| 7 抚育管理 .....                        | 5  |
| 8 更新 .....                          | 8  |
| 9 档案管理 .....                        | 8  |
|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城乡环境保护林主要适宜乔灌草种 .....  | 9  |
|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城区绿化主要抗逆性植物及抗性分级 ..... | 12 |
|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城乡环境保护林种植点景观配置方法 ..... | 16 |
| 参考文献 .....                          | 18 |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国家林业局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国家林业局调查规划设计院。

本标准参与起草单位：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北京林业大学、华南农业大学、河南林业调查规划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唐小平、王瑞辉、马履一、李云、奚如春、马国青、孟庆华、张泉来。

## 引 言

在城乡一体的大环境绿化中,环境保护林是城市森林生态系统极为重要的组成部分。在我国不断加速的城市化、工业化发展进程中,制定与实施本标准将为城乡生态建设和城市林业发展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

本标准是对 GB/T 15776—2006、GB/T 18337.3—2001 的细化、补充和完善,并全面与国家有关生态公益林建设、城市森林等政策、技术规范要求相衔接,主要细化和增加了相关分类、结构、树种选择、作业要求、档案建设等相关内容,是我国生态公益林建设标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环境保护林营造应服从城乡总体建设规划,点、线、面相结合,因地制宜、因害设防、合理布局。在城区,大力推进居住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庭院绿化,开展“见缝插绿、拆墙透绿、垂直绿化、屋顶绿化和阳台美化”。在郊区,重点建设城乡景观生态复合防护林体系。在乡村,以四旁绿化为重点,促进新农村生态建设。建设措施或营林活动应有利于形成复杂的森林结构和富有地方特色的城市绿地景观,提高森林、绿地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按不同区域特点确定环境保护林建设模式和经营技术。坚持多植物、多色彩、多季相、多层次、多功能原则,进一步优化植物配置和景观时空结构。

# 城乡环境保护林建设技术规程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城乡环境保护林造林、抚育、改造、更新、管护及档案管理等技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全国范围内的城乡环境保护林建设。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7908 林木种子质量分级

GB/T 15163 封山(沙)育林技术规程

GB/T 15776 造林技术规程

GB/T 18337.3—2001 生态公益林建设 技术规程

## 3 建设范围

城乡环境保护林的建设范围应考虑城市的经济发展水平、空气质量等级要求和景观布局要求,应具有前瞻性,充分考虑城乡未来社会发展的需要。

在城市建成区、城郊和乡镇,凡以生态公益效益为主的森林都应划为城乡环境保护林,影响城市景观的周边森林也应划为城乡环境保护林。

## 4 建设体系

**主城区:**主城区环境保护林以减噪、吸尘、降温、净化、美化、香化和休闲保健为主要经营目标,与城内绿地、道路、建筑物、水体等构成城市景观。

**近郊区:**近郊区环境保护林以净化空气和向城区输送清洁空气为主要经营目标,兼顾城区居民城外活动的需要,可适当发展以经济树种为主的多功能林,构成农田、村镇(村落)、水体和森林为主体的景观。

**远郊区:**远郊区环境保护林以水源地保护和休闲游憩为主要经营目标。构成农田、村落、水体和森林为主体的田园景观。

## 5 建设类型

根据防护对象可将环境保护林分为六类:

- a) 净化空气型:对空气中的主要污染物、有机物废气和有害菌等有较强的抵抗、吸附、抑制和杀灭作用的森林。
- b) 修复土壤型:对土壤中的工业和生活废弃物、农药和重金属污染物等有较强的抵抗、吸收和分解能力的森林。